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證券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理委託書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證券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22年年度報告、
2022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023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續聘本公司2023年核數師、
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列於本通函第4頁至第12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春城熱力711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大會，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之召開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25頁至第28頁。

年度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委託書已於2023年4月25日寄發給閣下。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盡快將適用的代理委託書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H股股東應交回代理委託書至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則應交回代理委託書至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且須盡快並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有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並交回代理委託書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有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3年4月25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13
附錄二 —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18
附錄三 —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4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25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或「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春城熱力711會議室舉行的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春城投資」	指	長春市春城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長春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一家於1998年4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由長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股本總額約69.75%
「本公司」	指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0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現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5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集團」	指	春城投資及其子公司(本集團除外)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釋 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交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發行授權」	指	建議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性授權，以於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相關特別決議案指定期間內任何時間發行不超過本公司相關特別決議獲通過之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數量的20%的股份及其認為適合時對公司章程進行相應修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4月1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其基本單位為「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三供一業」	指	供熱、供水、供電及物業管理服務
「西興能源」	指	吉林省西興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長春一汽四環動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亞泰熱力」	指	長春亞泰熱力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執行董事：

楊忠實先生
史明俊先生
徐純剛先生
李業績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孫會勇先生(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玉國先生
付亞辰先生
潘博文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
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
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

總部／中國主要辦公地點：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
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
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

香港主要辦公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2023年4月25日

敬啟者：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22年年度報告、
2022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023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續聘本公司2023年核數師、
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僅供識別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發出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處理事務的資料，以及向股東提供下列事項的資料，其中包括：

-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 (3)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 (6) 2022年年度報告；
- (7) 2022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 (8)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9) 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10) 2023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 (11) 續聘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3年核數師；及
- (12) 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在有關期間內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股份。

普通決議案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其全文載於本公司寄發的2022年年報。

2022年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2022年監事會工作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其全文載於本公司寄發的2022年年報。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2022年年報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已寄發的2022年年報。

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其全文載於本公司寄發的2022年年報。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董事會議決在將於2023年5月19日舉行的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提出建議，以供彼等審議及批准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元(含稅)(「**2022年末期股息**」)予於2023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

董事會函件

東，合計約人民幣42.00百萬元。2022年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股息將以港元支付，人民幣換算為港元的匯率將根據本公司宣布當日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布港元人民幣匯率的平均中間價。須待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後，2022年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3年7月7日派付。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向H股個人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港元，按中國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安排。

(1) 內資股股東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內資股股東如欲符合資格領取2022年末期股息，須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對於2023年6月7日名列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名冊的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未確權內資股股東的2022年末期股息暫由本公司保管，待確權後再進行派發。

(2) H股股東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符合資格領取2022年末期股息，須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23年6月7日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22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函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請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自行判斷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且需要享受協定待遇的，應當如實填寫《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主動提交給本公司。本公司收到《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後，確認非居民納稅人填報信息完整的，依國內稅收法律規定和協定規定扣繳，並如實將《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作為扣繳申報的附表報送主管稅務機關。未主動提交《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給本公司或填報信息不完整的，本公司依國內稅收法律規定扣繳。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根據2023年6月7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位址(「登記位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位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定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函件

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授權及批准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2023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授權及批准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續聘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3年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3年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授予董事會發行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的一般性授權

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向董事會授出發行授權，可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截至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數量的20%的新增股份(不包括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以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股份)，同時授權董事會修訂其認為適當的公司章程，藉以反映根據相關授權配發或發行額外股份後的新股本架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數量分別為350,000,000股內資股及116,700,000股H股。假設有關於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不變，根據發行授權，董事會可發行最多70,000,000股內資股及23,340,000股H股，惟須待批准向董事會授出發行授權的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方可作實。同時，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有關必要修訂，以反映根據上述授權進行有關配發或發行額外股份後的新股本架構。

董事會函件

董事相信，向董事會授出發行授權以發行新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儘管現時不可能事先預料董事會可能認為適合發行股份的任何特定情況，惟此舉可使董事更加靈活地把握任何可能出現的機會。

發行授權將於以下最早日期屆滿：(a)於通過本特別決議案之後的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時；(b)於通過本特別決議案之後的12個月屆滿之日；或(c)本特別決議案所載授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經一項特別決議案被撤銷或修訂之日。

年度股東大會

本公司擬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春城熱力711會議室召開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有關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事項的決議案。代理委託書已根據上市規則於2023年4月25日寄發予股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5頁至第28頁。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或於會上投票，均須根據代理委託書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交回代理委託書。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理委託書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委託書。H股股東須將代理委託書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內資股股東須將代理委託書交回至本公司中國總部，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盡快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

填妥並交回代理委託書並不影響閣下依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年度股東大會預防措施

鑒於近期甲型流感病毒等春季流行性病毒發展情況，本公司建議在年度股東大會採取以下預防及控制措施，以保護股東免受感染：

- (i) 每位股東或代表須在整個會議期間戴上外科口罩；及
- (ii) 不設茶點招待。

董事會函件

此外，本公司謹此告知股東，他們可委託任何人或年度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而無需親自出席該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78條，就年度股東大會的每一項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股東（或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的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的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2022年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領取建議2022年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3年5月3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董事會函件

推薦建議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第(1)至(11)項普通決議案以及第(12)項特別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第(1)至(11)項普通決議案以及第(12)項特別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會勇
謹啟

中國吉林，2023年4月25日

各位股東：

我們作為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在2022年任職期間，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證券交易市場和監管機構的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責地履行職責，積極參與公司決策，對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規範運作發揮了積極的作用。在涉及獨立董事意見時依據自身專業知識和能力對公司董事會的決策做出獨立、客觀、公正的判斷和意見，切實維護公司和中小股東的利益。現將2022年度履行獨立董事職責情況述職如下：

一、出席會議情況

2022年，公司共召開9次董事會和3次股東大會。獨立董事參加會議情況如下表：

獨立董事姓名	董事會				股東大會			
	應參加 次數	現場出席 次數	以通訊 方式出席 次數	缺席次數	應列席 股東大會 次數	現場列席 次數	以通訊 方式列席 次數	缺席次數
王玉國	9	9	0	0	3	3	0	0
付亞辰	9	9	0	0	3	3	0	0
潘博文	9	0	9	0	3	0	3	0

註：潘博文董事為公司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疫情原因無法到公司現場參會，因此採用視頻或電話形式參會。

獨立董事參與2022年歷次董事會並認真仔細審閱議案及相關材料，積極參與各議題的討論並提出合理建議。對會議各項議案及公司其他事項沒有異議；對歷次董事會會議審議的相關議案均投了贊成票；無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本著對公司及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獨立董事認真審議了需要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議案和定期報告，為公司的發展和規範化運作提供建設性的意見，切實履行公司獨立董事的職責。

二、發表獨立意見的情況

報告期內，作為公司的獨立董事，按照相關制度要求，認真、勤勉、盡責地履行職責，在了解情況並查詢相關文件後，我們發表了獨立意見。主要有：

- 1、2022年3月30日，在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上，就公司2021年度關連交易情況及關連交易管理執行情況發表了獨立意見，確認公司2021年度的相關關連交易事項符合公司整體利益，未損害公司及非關連股東的利益，不會對公司的獨立性產生影響，以及就公司2021年度末期股息派發預案、續聘外部審計師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
- 2、2022年11月18日，在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上，在仔細審閱了關於確認公司2022年1-6月關連交易情況的議案後，就公司報告期內關連交易情況發表了獨立意見。

三、在年報審計中做的工作

根據中國證監會和聯交所對年報工作的相關要求以及公司的相關制度，我們對公司的年報審計給予充分關注。在審計機構進場前，聽取了公司管理層關於年度經營情況的匯報，和公司財務部共同確認了審計計劃，向審計機構和公司提出具體要求；審計過程中督促會計師事務所在約定時間內提交審計報告，與年審會計師就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問題進行溝通，對初步審計結果進行審核，對經審計的公司財務報告加以確認，履行了獨立董事在年報審計中的應有職責。

四、保護社會公眾投資者權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認真履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職責

1、審計委員會履職情況

作為審計委員會委員，依照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職責和議事規則》的規定，本著勤勉盡責、實事求是的原則，積極推進公司2022年度審計工作的開展，與外聘審計師進行了充分溝通，對公司審計計劃及財務報表資料進行審閱，重點審閱本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2年財務預算報告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審閱本公司2022年中期報告以及第一季度、第三季度審閱報告並對報告期內關連交易情況進行了審核。

2、戰略委員會履職情況

作為戰略委員會委員，依照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董事會戰略委員會職責和議事規則》的規定，積極參與公司重大事項討論，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收購計劃等事項認真研究並提出寶貴建議。

3、提名委員會履職情況

作為提名委員會委員，依照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職責和議事規則》的規定，積極履行了職責，對公司董事成員能力、專業、履職情況，和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情況及獨立董事之獨立性進行了有效監督，並且根據總經理的提名，對推薦副總經理人選進行考察。

4、薪酬委員會履職情況

作為薪酬委員會委員，依照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和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職責和議事規則》的規定，積極了解公司的薪酬體系，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薪酬政策及架構進行了審核。

(二)考察和建議

2022年度，我們對公司的生產經營特別是財務狀況進行深入了解並持續跟蹤關注，聽取了公司管理層對公司經營狀況和規範運作方面的匯報。建議公司持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嚴格執行內控流程，控制投資風險，及時跟蹤產業環境變化做出調整，提高主營業務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三)對公司治理結構及經營管理的調查

2022年度，對董事會會議審議決策的重大議案，我們都事先對公司提供的資料進行認真審核，並主動向相關人員問詢、了解情況，獨立、客觀、審慎地行使表決權，提出各項建議。並在此基礎上，深入了解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狀況和內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執行情況，了解公司財務管理、關連交易、業務發展和投資項目的進度等相關事項，了解掌握公司的生產經營和法人治理情況，充分履行了獨立董事的職責，促進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合理性，切實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五、其他工作情況

- 1、於報告期內，無提議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 2、於報告期內，無提議聘用或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
- 3、於報告期內，無獨立聘請外部審計機構和諮詢機構等情況。

- 4、作為董事會下設各專門委員會的委員，我們按照相關制度要求開展了相應的工作，取得了預期的工作效果。2023年，我們將繼續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忠實、勤勉、盡責地履行獨立董事的職責，加強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溝通，不斷加強學習，深入了解公司生產經營等，以自己的專業知識和從業經驗為公司發展提供更多有建設性的建議，為董事會的決策提供參考意見，切實維護公司和廣大投資者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最後，我們對公司管理層及相關工作人員在2022年度工作中給予我們的協助和積極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謝，並期望公司在新的一年裏立足科技創新，持續穩健經營，規範運作，開拓進取，爭取更大的發展，以良好的業績回報廣大投資者。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玉國先生 付亞辰先生 潘博文先生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春城熱力」或者「公司」)2022年度公司財務報表已經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以下簡稱「大華會計師」)審計，大華會計師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公允反映了春城熱力2022年12月31日的合並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2022年度的合並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現將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如下：

一、2022年度公司主要財務數據

2022年本集團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65,471萬元，2021年為人民幣164,960萬元，升幅為0.31%，基本持平。

2022年淨利潤為人民幣11,467萬元，2021年為人民幣12,276萬元，降幅為6.59%，主要原因是煤炭、熱源價格上漲及因疫情延長供熱7天供熱成本增加。

主要財務指標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減
營業收入	1,654,705,152.68	1,649,598,271.19	0.31%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14,667,977.46	122,757,996.65	-6.5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6,151,759.98	124,001,889.37	98.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6	-3.85%
淨資產收益率	12.69%	15.22%	-2.83%
項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減
資產總額	3,038,974,956.81	2,802,176,394.46	8.45%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911,901,438.12	848,017,667.59	7.53%

二、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情況分析

(一)資產情況分析

2022年度資產總額較上年同比增長8.45%，主要情況如下：

- 1、貨幣資金同比增長55.72%，主要原因係本期本部新增短期借款、子公司收回三供一業工程款所致。
- 2、應收賬款同比降低37.31%，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本期收回三供一業工程款所致。
- 3、預付款項同比增長15.42%，主要原因係電廠熱源費漲價增加預付熱源費所致。
- 4、其他應收款同比增長154.8%，主要原因係本期春城熱力本部上市中介機構服務費掛賬所致。
- 5、存貨同比降低75.36%，主要原因係子公司西興能源、吉林省春城清潔能源有限責任公司存貨減少所致。
- 6、合同資產同比降低32.89%，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本期建設、維護業務工程量減少，合同資產降低所致。
- 7、投資性房地產同比降低99.64%，主要原因係子公司亞泰熱力投資性房地產轉回計入固定資產所致。
- 8、使用權資產同比降低57.07%，主要原因係春城熱力本部及子公司使用權資產折舊正常攤銷所致。

2022年度資產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變動比例
貨幣資金	1,034,436,102.05	664,306,698.15	55.72%
應收賬款	139,825,918.08	223,060,999.01	-37.31%
預付款項	587,425,208.07	508,937,790.32	15.42%
其他應收款	17,686,677.50	6,941,347.08	154.80%
存貨	7,487,869.38	30,384,096.14	-75.36%
合同資產	89,363,130.11	133,161,280.32	-32.89%
其他流動資產	17,263,647.13	17,232,911.07	0.18%
投資性房地產	26,982.27	7,513,710.41	-99.64%
固定資產	984,808,829.76	1,045,874,487.44	-5.84%
在建工程	16,637,053.27	14,321,966.26	16.16%
使用權資產	708,603.37	1,650,591.05	-57.07%
無形資產	14,687,456.32	14,962,280.55	-1.84%
商譽	74,847,680.43	74,847,680.43	0.00%
長期待攤費用	508,668.09	1,356,755.20	-62.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261,130.98	57,623,801.03	-7.57%
資產總計	3,038,974,956.81	2,802,176,394.46	8.45%

(二)負債狀況分析

2022年度負債總額較上年同比增長8.85%，主要情況如下：

- 1、短期借款同比增長100%，主要原因春城熱力本部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 2、應付賬款同比降低14%，主要原因係按合同約定支付應支付款項所致。
- 3、應付職工薪酬同比降低10.63%，主要原因係人員精細化管理導致人工成本降低所致。
- 4、應交稅費同比降低13.99%，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業務減少，稅費減少所致。
- 5、其他應付款同比增長22.58%，主要原因係子公司亞泰熱力新增往來款所致。
- 6、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同比降低51.17%，主要原因係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本期較少所致。

- 7、遞延所得稅負債同比降低16.07%，主要原因係收購亞泰熱力及西興能源時資產評估增值部分形成的暫時性差異減少所致。
- 8、其他非流動負債同比降低27.66%，主要原因係子公司吉林省長熱維修實業有限公司待轉銷項稅減少所致。

2022年度負債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變動比例
短期借款	234,000,000.00	0.00	100.00%
應付賬款	199,672,999.06	232,178,489.39	-14.00%
合同負債	1,410,922,916.32	1,411,336,830.54	-0.03%
應付職工薪酬	103,693,668.18	116,033,845.98	-10.63%
應交稅費	37,339,588.27	43,412,130.75	-13.99%
其他應付款	21,365,983.70	17,429,924.15	22.5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476,190.47	975,251.76	-51.17%
其他流動負債	17,836.40	1,760.92	912.90%
長期應付款	2,775,074.00	2,775,074.00	0.00%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29,559,928.24	28,834,324.48	2.52%
遞延收益	44,188,783.40	48,604,047.04	-9.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263,242.91	49,166,204.34	-16.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97,307.74	2,484,653.05	-27.66%
負債合計	2,127,073,518.69	1,954,158,726.87	8.85%

(三)股東權益狀況分析

2022年度所有者權益較上年增長7.53%，主要原因是留存收益增加所致。

2022年度所有者權益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股東權益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變動比例
股本	466,700,000.00	466,700,000.00	0.00%
資本公積	0.00	0.00	0.00%
其他綜合收益	-1,786,642.82	-1,629,142.82	9.67%
專項儲備	25,643,923.18	22,600,130.11	13.47%
盈餘公積	29,831,863.56	19,895,513.09	49.94%
未分配利潤	391,512,294.20	340,451,167.21	15.00%
所有者權益合計	911,901,438.12	848,017,667.59	7.53%

(四)經營狀況分析

2022年度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5,471萬元、同比上升0.31%；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1,467萬元，同比下降6.59%，具體情況如下：

- 1、營業收入同比上升0.31%，基本持平。
- 2、營業成本同比增長7.53%，主要原因煤炭、熱源價格上漲及因疫情延長供熱7天導致供熱成本增加。
- 3、稅金及附加同比降低3.57%，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涉及的工程建設、維護及設計業務減少所致。
- 4、研發費用同比降低4.34%，主要原因係子公司吉林省長熱電氣儀表有限公司研發活動降低所致。
- 5、管理費用同比降低13.69%，主要原因係人員精細化管理導致人工成本降低所致。
- 6、財務費用同比降低1029.44%，主要原因係春城熱力本部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7、其他收益同比增長68.07%，主要原因係本期收到A股專項資金補貼所致。
- 8、投資收益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係本期未發生交易性金融資產所致。
- 9、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係本期未發生交易性金融資產所致。
- 10、信用減值損失同比降低209.54%，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收回三供一業工程款導致應收賬款壞賬準備轉回所致。
- 11、資產減值損失同比降低24.34%，主要原因係子公司收回三供一業工程款導致應收賬款壞賬準備轉回所致。
- 12、資產處置收益同比降低99.78%，主要原因係本期處置閑置資產減少所致。

2022年度利潤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2年	2021年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54,705,152.68	1,649,598,271.19	0.31%
營業成本	1,424,056,759.56	1,324,281,691.80	7.53%
稅金及附加	4,460,519.44	4,625,554.34	-3.57%
銷售費用	1,735,600.28	1,740,127.00	-0.26%
管理費用	99,230,886.70	114,967,206.26	-13.69%
研發費用	1,974,740.89	2,064,373.18	-4.34%
財務費用	-13,484,950.49	-1,193,946.47	1029.44%
其他收益	11,933,281.37	7,100,071.92	68.07%
投資收益	0.00	296,104.45	-100.00%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0.00	227,083.33	-100.00%
信用減值損失	32,935,049.77	-30,066,857.34	-209.54%
資產減值損失	-17,095,441.97	-22,594,470.82	-24.34%
資產處置收益	13,021.19	5,951,536.93	-99.78%
營業利潤	164,517,506.66	164,026,733.55	0.30%
營業外收入	1,435,727.08	4,600,246.69	-68.79%
營業外支出	308,250.32	1,543,292.67	-80.03%
利潤總額	165,644,983.42	167,083,687.57	-0.86%
所得稅費用	50,977,005.96	44,325,690.92	15.01%
淨利潤	114,667,977.46	122,757,996.65	-6.59%

(五)現金流量分析

2022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人民幣36,593萬元，其中：經營性現金流量淨額同比增長98.51%，主要原因係：西興能源、長春市潤鋒建築安裝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亞泰熱力、吉林省長熱維修實業有限公司經營性現金流量淨額增加所致；投資性現金流量淨額同比增長63.76%，主要原因係同期春城熱力並購亞泰熱力，本期未發生並購所致；籌資性現金流量淨額同比增長421.42%，主要原因係春城熱力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增加所致。

2022年度現金流量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變動比例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6,151,759.98	124,001,889.37	98.5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0,431,332.72	-139,143,567.46	63.7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0,155,180.21	-52,938,325.26	421.42%

公司以國家下達的生產指令性計劃為指導，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並結合供熱行業狀況及公司實際情況，參考公司近年來的經營業績，以進一步優化資源配置，提高經濟效益為目標，同時根據穩健、謹慎原則編製本預算報告。

一、預算編製所依據的假設條件

- 1、公司所遵循的國家和地方的現行有關法律、法規和制度無重大變化。
- 2、公司主要經營所在地及業務涉及地區的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
- 3、公司所處行業形勢及市場行情無重大變化。
- 4、公司主要產品和原材料的市場價格和供求關係不發生重大變化。
- 5、公司生產經營業務涉及的稅收政策在正常範圍內波動。
- 6、公司現行的生產組織機構無重大變化，計劃的投資項目能如期完成並投入生產。
- 7、無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預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

二、預算目標

公司2023年全面預算包括生產經營預算、投資預算、人工成本預算、信息化預算等，公司總體主要經營目標如下：

序號	主要經營目標	單位	2023年預算
1	營業收入	萬元	165,562
2	利潤總額	萬元	12,081

上述財務預算並不代表公司對2023年度的業績預測，能否實現取決於市場狀況變化等多種因素，存在較大的不確定性。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 林 省 春 城 熱 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2022 年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茲通告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春城熱力711會議室召開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普 通 決 議 案

1. 審議及批准採納截至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採納截至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採納截至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採納2022年年報。
7. 審議及批准採納於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8.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
9. 授權及批准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僅供識別

2022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10. 授權及批准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11. 審議及批准續聘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2023年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特別決議案

12. (I)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於有關期間內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董事會可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惟數量(不包括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於有關決議案通過之日於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數量的20%。行使一般性授權須遵守以下條件：
 - (a) 董事會可作出或授予需要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及協議：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日期止的期間(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i) 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後的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時；
 - (ii) 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通過後12個月屆滿之日；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授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被撤銷或修訂之日。
 - (b) 將配發、發行或處理或將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或處理的內資股及／或H股數目(不論是董事會行使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不得超過於有關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數量的20%。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c) 董事會將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以及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必要批准後，方行使該授權下的權力。
- (II) 授權董事會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適當修訂，以增加註冊股本及反映本決議案上文(I)段擬進行的股份配發、發行及處理後本公司新的股權架構；及
- (III) 待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I)段決議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後，授權董事會就發行、配發及處理有關股份在其認為必要時批准、簽署及進行，或促使批准、簽署及進行所有相關文件、契據及事宜，其中包括（但不限於）釐定發行規模、發行價、發行所得款項的用途、發行對象、發行地點及時間、向有關部門提出所有必要的申請、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並在中國、香港及其他有關部門完成所有必要存檔及登記。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會勇
謹啟

中國吉林，2023年4月25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自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須於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以作登記。
2.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任的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3. 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代理委託書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舉行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由本公司股份持有人親身送達或寄呈至（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方

2022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為有效。倘代理委託書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須於代理委託書所述相同時間，送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文本。填妥及交回代理委託書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4.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理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須提供該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任該名人士出席大會的決議文本方可出席年度股東大會。
5.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理人作出）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6. 預期年度股東大會現場會長少於半日。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7. 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位於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
8. 鑒於近期甲型流感病毒等春季流行性病毒發展情況，本公司建議在年度股東大會採取以下預防及控制措施，以保護股東免受感染：
 - (i) 每位股東或代表須在整個會議期間戴上外科口罩；及
 - (ii) 不設茶點招待。

此外，本公司謹此告知股東，他們可委託任何人或年度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對決議案進行投票，而無需親自出席該年度股東大會。

9.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孫會勇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忠實先生、史明俊先生、徐純剛先生及李業績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玉國先生、付亞辰先生及潘博文先生。